

事发丹东 一小区弃管十余年 路面坑洼破败 2000余户居民出行难



“出门一不留神就崴脚，开车还磕底盘，这小区的路，太难走了！”近日，丹东市振兴区益荣佳园小区多位居民向“辽沈帮帮帮”栏目求助，反映小区自前期物业服务企业撤离后，已处于弃管状态十余年，内部主次干道、单元门前路面破损严重，坑洼连片、碎石裸露，一下雨就积水，居民出行苦不堪言。

4月9日，记者实地走访该小区了解到，作为丹东较早的棚户区改造安置小区，益荣佳园居民于2011年入住，至今已有15年，一期、二期入住居民达2000余户。

记者在现场看到，全小区道路几乎无一处完好，路面破损问题尤为突出。小区主干道、楼栋间小路、单元门口，大大小小的坑洼随处可见，有的坑洞深达十余厘米，路面水泥层大面积开裂、起砂、剥落，底下碎石子直接裸露在外，部分路段更是坑坑洼洼连成一片，俨然成了“搓衣板路”“麻子路”。

“我们年纪大了，腿脚不利索，这段路每天走得提心吊胆！”小区居民张阿姨指着单元门前的坑洼路面无奈地说道。前段时间，就有邻居走路时被坑洼绊倒，膝盖磕破流血。

小区车主更是一肚子苦水。居民李先生告诉记者，不管是轿车还是电动车，经过破损路面时只能低速颠簸前行，坑洼处稍不注意就会磕到底盘。雨雪天更危险，一下雨，路面坑洞瞬间变成了一个“小水塘”，污水淤积、泥泞不堪，行人根本无处下脚，只能踮着脚绕着走；车辆驶过，泥水溅得行人满身都是，路边楼道、墙体也被溅得满是泥渍。居民表示，小区路面破损已经持续多年，从最初的小裂缝、小坑洼，慢慢变成如今的大面积破烂，始终没有人进行修补养护。

针对小区路面破损及无物业管理问题，记者联系到丹东市振兴区花园街道白房二社区。社区相关负责人介绍，益荣佳园为棚改回迁小区，2011年交房，至2015年开发商的前期物业撤离，至今十余年该小区一直处于无物业的“弃管”状态，由社区代管，对于小区路况破败不堪的问题，之前也有居民反映过。社区也曾向有关部门争取过资金，对严重破损的地方进行修补，但一直无法对小区内路面进行彻底维修。

该负责人介绍，该小区的维修基金一直没有使用过，接下来，准备启用这笔资金来维修小区道路。社区正在积极组织小区成立业主委员会，在业主委员会和社区的双重监督下使用维修基金。目前，业主委员会的筹备组已进入公示期，按照相关程序，最快需要三个月业主委员会成立后，可以着手开始道路维修工程。

本报记者 吕洋 吴章杰



丹东市益荣佳园小区内的路面残破不堪。本报记者 吴章杰 摄

有急难愁盼事 找“辽沈帮帮帮” 找记者帮忙 总共分三步

生活中遇到急难愁盼事，就找辽沈帮帮帮。

- 第一步：下载“辽望”客户端；
- 第二步：找到“辽望”客户端“帮帮帮”频道；
- 第三步：点击“请您留言”栏目，直接上传图片、文、视频诉求信息。

我们将认真倾听您的每一件诉求信息，多渠道沟通协调，全心全意帮办、帮问。

识别二维码，下载辽望客户端
同时，您也可以拨打辽沈晚报新闻热线：024-22699110。



男子登山途中突发低血糖 消防员陡坡搭“人链”送下山



消防员护送男子下山。 辽阳消防供图

“我朋友动不了了，山上风大，没路可走……”4月13日，辽阳市消防救援支队指挥中心接到求助电话。一名男子在太子河区东宁卫乡观音阁附近登山时，突发低血糖，四肢麻木，瘫坐在接近山顶的陡坡上，无法动弹。接警后，辽阳消防立即调派蔡四路特勤站9名消防员、两辆车火速赶往现场。

救援人员现场发现，被困男子意识清醒，但身体已不听使唤。事发位置接近山顶，根本没有路，脚下全是碎石和松土。消防员一边安抚男子，一边迅速制定救援方案。他们为男子穿戴好救援腰带，并在腰带上系紧安全绳。

一名消防员走在最前面，用脚试探每一块石头的虚实；两名消防员紧紧搀扶着被困男子的胳膊；后方还有专人拉紧绳索，全程做保护。几个人在山坡上组成了一条移动的“人链”，缓慢而稳健地往下移动。大约20分钟后，男子终于被安全转移到山下。早已等候的120急救人员立即将其送往医院进一步检查治疗。

曲直

家中睡觉遭窃贼闯入 警方5小时23分钟擒贼

本报讯 记者吕洋报道 4月8日17时19分，沈阳市公安局皇姑分局黄河派出所接到市民纪先生报警，称自己在家中休息时，遭遇陌生人入室盗窃，嫌疑人发现被撞见后，已经逃离现场。

接到报警后，辖区民警第一时间赶到现场处置，派出所立即将案情上报至分局情报指挥中心。皇姑公安分局随即启动合成作战机制，刑事侦查大队、侦查中心等警种同步介入，联合开展侦查工作。民警拿着纪先生提供的影像资料，结合案发现场周边的公共视频逐一排查、深度研判，很快就锁定了两名嫌疑人的身份，还精准查到两人藏在沈河区某小区内。当日22时42分，两名嫌疑人就被守候多时的民警当场抓获，此时距离接到报警，仅仅过去了5小时23分钟。

经审讯，两名嫌疑人分别为30岁的周某某和25岁的李某某，都是无业人员，没有固定收入。周某某在网上买了开锁工具。事发当天下午，两人来到案发小区，由周某某带着工具上门找目标，开锁入室，李某某则在楼下望风。没想到周某某刚打开纪先生家的门，就被户主发现，两人只能逃跑，最终还是没能逃脱警方的抓捕。

网搜制药配方 制售假药获刑

本报讯 记者康科峰报道 从2020年5月起，杨某某通过网络搜索安宫牛黄丸制药配方，并在线上购买生产该药的原材料及大量包装盒、产品说明书及防伪贴，指使王某某在其租用的厂房内生产“安宫牛黄丸”。在制成丸剂后，由丛某某贴纸装盒，最后将成品通过杨某某、丛某某经营的某商店售卖，牟取经济利益。后经相关部门检验认定，涉案的“安宫牛黄丸”均为假药。

丹东市振兴区人民法院经审理认为，被告人杨某某、丛某某违反国家药品管理法律法规，生产、销售假药，其行为已构成生产、销售假药罪；被告人王某某违反国家药品管理法律法规，帮助他人生产假药，其行为构成生产假药罪。综合考虑各被告人的犯罪事实、性质、情节及对社

会的危害程度，最终依法判处三名被告人一年至二年九个月不等刑期，并处罚金人民币5万元至20万元不等。

药品安全关乎人民群众的生命健康，是不容触碰的法律红线。本案多名被告人在未取得药品生产、经营资质的情况下，私自采购原料、非法生产炮制药品，对外销售不符合国家药品标准的假药，不仅严重扰乱药品市场秩序，更直接侵害消费者的身体健康与合法权益，性质恶劣，理应受到法律严惩。法官提醒广大消费者：购买药品务必通过正规医疗机构、合法药店等渠道，提高辨别防范意识，警惕来源不明的药品。如发现制售假药等违法犯罪行为，及时向有关部门举报，共同筑牢药品安全防线，守护自身合法权益。